



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41145臺中市太平區長億六街1號
承辦人：註冊組長 洪伊謹
電話：04-22704022#112
傳真：04-22738790
電子信箱：cyhs112@cyhs. tc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烏日區旭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長億教字第11500015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畢業生名冊、附件2 名冊電子檔

主旨：有關本校115學年度新生入學登記暨總量管制案，敬請貴校惠予協助辦理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100年3月4日府授教小字第1000033816號函及103年7月8日府授教小字第1030125267號函修訂之「臺中市公立國民中小學新生分發及入學實施要點」第三點及第四點規定：「國民中小學學生入學就讀，以設籍並實際居住於學區內之學齡學生為對象。」、「學生數超額之學校，學生入學資格審查時，應核對房屋所有權狀正本、經法院公證之租賃契約正本或其他足資證明實際居住之文件。
- 二、請貴校於115年3月10日前以臺中市國中小雲端校務系統線上匯送新生【名冊電子檔】。若貴校未使用校務系統，請將郵寄附件【畢業生分發名冊電子檔】至承辦人電子信箱cyhs112@cyhs. tc. edu. tw 。
- 三、本校將於115年03月16日（一）寄發【新生入學資格審查通





知書暨審核表】至貴校，懇請貴校協助轉發並轉知家長於115年3月23日至03月24日辦理本校辦理新生資格審查。

四、請貴校註冊組於115年4月30日（二）前俟6年級各班導師完成資料填報後至學務系統【教務處/註冊組/學生資料管理/畢業生作業/畢業生本土語選修意願】確認各班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選習填報資料後點選【匯出資料至升學國中】將選習資料匯送至本校，以利課務安排。

五、感謝貴校同仁長期對本校的支持與協助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



裝

訂

線